

平泉市财政局文件

平财农〔2023〕11号

平泉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预算 指标的通知

平泉市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承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的通知》（承财农〔2023〕11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市级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预算指标80万元，列入2023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20814“农业生产发展支出”。

请按照《关于印发〈承德市市级精准脱贫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管理使用办法（暂行）〉的通知》（承组通字〔2018〕51号）有关要求，加强资金监管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挪用，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并接受财政、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按规定做好资金安排工作，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要求，全面落实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工作，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，确保资金精准、安全、规范、有效使用。

附件：

1、承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的通知》（承财农[2023]11 号）

2、2023 年市级驻村工作队综合经费分配表



平泉市财政局

2023年3月13日印